為着神的建造之祭司職分的恢復

（週五—晚上聚會）

第三篇

基督作祭司的食物、衣服和住處

MC 詩歌: 657

讀經：來十5～10，約六57，63，加三27，羅十三14，彼前二5上，詩二七4

來 10:5　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就說，『祭物和供物是你不願要的，你卻為我豫備了身體；

來 10:6　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悅的；

來 10:7　於是我說，看哪，我來了，神阿，是要實行你的旨意。（我的事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）』

來 10:8　以上說，『祭物和供物，燔祭和贖罪祭，是你不願要的，也是你不喜悅的。』（這些都是按著律法獻的。）

來 10:9　後來又說，『看哪，我來了，是要實行你的旨意。』可見祂除去那先有的，為要立定那後來的；

來 10:10　我們憑這旨意，藉耶穌基督一次永遠的獻上身體，就得以聖別。

約 6:57　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著。

約 6:63　賜人生命的乃是靈，肉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

加 3:27　你們凡浸入基督的，都已經穿上了基督。

羅 13:14　總要穿上主耶穌基督，不要為肉體打算，去放縱私慾。

彼前 2:5上　也就像活石，被建造成為屬靈的殿，成為聖別的祭司體系，…

詩 27:4　有一件事，我曾求耶和華，我仍要尋求；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，瞻仰祂的榮美，在祂的殿裏求問。

壹　基督是祭司的食物—約六57，63，耶十五16：

約 6:57　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著。

約 6:63　賜人生命的乃是靈，肉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

耶 15:16　耶和華萬軍之神阿，我得著你的言語，就當食物喫了；你的言語成了我心中的歡喜快樂；因我是稱為你名下的人。

一　基督頂替舊約一切的祭物，除去舊約一切的豫表，立定祂自己作我們的一切，乃是神極大的旨意—來十5～10。

來 10:5　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就說，『祭物和供物是你不願要的，你卻為我豫備了身體；

來 10:6　燔祭和贖罪祭是你不喜悅的；

來 10:7　於是我說，看哪，我來了，神阿，是要實行你的旨意。（我的事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）』

來 10:8　以上說，『祭物和供物，燔祭和贖罪祭，是你不願要的，也是你不喜悅的。』（這些都是按著律法獻的。）

來 10:9　後來又說，『看哪，我來了，是要實行你的旨意。』可見祂除去那先有的，為要立定那後來的；

來 10:10　我們憑這旨意，藉耶穌基督一次永遠的獻上身體，就得以聖別。

二　我們必須過一種合乎神的心和旨意的生活，天天享受基督作一切祭物的實際，成為我們的食物，為着達到三一神的神聖目標，就是把我們眾人都帶到祂裏面，使我們以祂作我們的居所，並讓祂以我們作祂的居所，為着祂那神人二性擴大的宇宙合併—約一14，29，十四23，啓二一3，22：

約 1:14　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，豐豐滿滿的有恩典，有實際。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，正是從父而來獨生子的榮耀。

約 1:29　次日，約翰看見耶穌向他走來，就說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之罪的！
約 14:23　耶穌回答說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話，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同他安排住處。
啓 21:3　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，說，看哪，神的帳幕與人同在，祂要與人同住，他們要作祂的百姓，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。
啓 21:22　我未見城內有殿，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為城的殿。

1　贖罪祭表徵基督替我們成為罪，在十字架上藉着死定罪了罪—利四3，六26，林後五21，羅八3，約一29，三14。
利 4:3　或是受膏的祭司犯罪，使百姓陷在罪裏，就當為他所犯的罪，把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犢獻給耶和華作贖罪祭。
利 6:26　為罪獻這祭的祭司要喫這祭物，要在聖處，就是在會幕的院子裏喫。
林後 5:21　神使那不知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祂裏面成為神的義。
羅 8:3　律法因肉體而軟弱，有所不能的，神，既在罪之肉體的樣式裏，並為著罪，差來了自己的兒子，就在肉體中定罪了罪，
約 1:29　次日，約翰看見耶穌向他走來，就說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之罪的！
約 3:14　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

2　贖愆祭表徵基督在祂的身體裏親自擔當了我們的罪，在十字架上受了神的審判，解決了我們行為上的罪，使我們在罪行上得着赦免—利五6，七6～7，彼前二24，三18，賽五三5～6，10～11，約四15～18。
利 5:6　並要為所犯的罪，把他的贖愆祭，就是羊群中的母羊，或綿羊或山羊，牽到耶和華面前作贖罪祭。至於他的罪，祭司要為他遮蓋。
利 7:6　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喫這祭物；要在聖處喫；這是至聖的。
利 7:7　贖罪祭怎樣，贖愆祭也怎樣，兩個祭是一個條例：用贖愆祭遮罪的祭司，要得這祭物。
彼前 2:24　祂在木頭上，在祂的身體裏，親自擔當了我們的罪，使我們既然向罪死了，就得以向義活著；因祂受的鞭傷，你們便得了醫治。
彼前 3:18　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死，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，為要引你們到神面前；在肉體裏祂被治死，在靈裏祂卻活著；
賽 53:5　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創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；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，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。
賽 53:6　我們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；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。
賽 53:10　耶和華卻喜悅將祂壓傷，使祂受痛苦。祂使自己成了為著罪的祭，祂必看見後裔，並且延長年日；耶和華所喜悅的事，必在祂手中亨通。
賽 53:11　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果效，便心滿意足；那義者我的僕人要使許多人因認識祂而成為義的；並且祂要擔當他們的罪孽。
約 4:15　婦人說，先生，請把這水賜給我，叫我不渴，也不用來這裏打水。
約 4:16　耶穌說，你去叫你的丈夫，然後到這裏來。
約 4:17　婦人回答說，我沒有丈夫。耶穌說，你說沒有丈夫，是不錯的；
約 4:18　因為你有過五個丈夫，現在有的，並不是你的丈夫，你所說的是真的。

3　那『完全為着神滿足、給神作食物』的燔祭，豫表基督是神的喜悅和滿足，祂在地上的生活絕對為着神；燔祭是『神的食物』，讓神享受並得着滿足—利一3，民二八2～3，約七16～18。
利 1:3　他的供物若以牛為燔祭，就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；他要在會幕門口把公牛獻上，使他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。
民 28:2　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，獻給我的供物，就是獻給我作怡爽香氣之火祭的食物，你們要謹慎，在所定的日期獻給我。

民 28:3　又要對他們說，你們要獻給耶和華的火祭，就是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，每日兩隻，作為常獻的燔祭。

約 7:16　耶穌回答說，我的教訓不是我自己的，乃是那差我來者的。

約 7:17　人若立志實行祂的旨意，就必曉得這教訓或是出於神，或是我從自己說的。

約 7:18　那從自己說的，是尋求自己的榮耀；惟有那尋求差祂來者之榮耀的，這人纔是真的，在祂裏面沒有不義。

4　素祭豫表在人性並為人生活裏的基督，祂的生活為人都是正確適度，柔細均勻，清潔無罪的—利二1，3～4，約七46，十八38，十九4，6。

利 2:1　若有人獻素祭為供物給耶和華，就要用細麵澆上油，加上乳香，

利 2:3　素祭所剩的要歸給亞倫和他的子孫；這是獻與耶和華的火祭中為至聖的。

利 2:4　你若獻爐中烤的物為素祭作供物，就要用細麵，作成調油的無酵餅，或抹油的無酵薄餅。

約 7:46　差役回答說，從來沒有像祂這樣說話的。

約 18:38　彼拉多對祂說，真理是甚麼？說了這話，又出來到猶太人那裏，對他們說，我查不出祂有甚麼該定罪的。

約 19:4　彼拉多又出來對眾人說，看哪，我把祂帶出來給你們，叫你們知道我查不出祂有甚麼該定罪的。

約 19:6　祭司長和差役看見祂，就喊著說，釘祂十字架！釘祂十字架！彼拉多說，你們自己把祂帶去釘十字架罷，因為我查不出祂有甚麼該定罪的。

5　平安祭豫表基督是成就和平者，祂為我們受死流血，作了我們與神之間的和平與交通，使我們能與神共同享受基督，在祂裏面與神相安、相交，神人同得滿足—利三1，七14，31～34，弗二14～15，約十二1～3，二十21，啓二—2。

利 3:1　人獻供物為平安祭，若是從牛群中獻的，無論是公是母，必用沒有殘疾的獻在耶和華面前。

利 7:14　從其中，他要從各樣的供物中取一個餅，獻給耶和華為舉祭；這要歸給灑平安祭牲之血的祭司。

利 7:31　祭司要把脂油燒在壇上，但胸要歸亞倫和他的子孫。

利 7:32　你們要從平安祭牲中，把右腿給祭司作舉祭。

利 7:33　亞倫子孫中，獻平安祭牲之血和脂油的，要得這右腿為分；

利 7:34　因為我從以色列人的平安祭牲中，取了這搖祭的胸和舉祭的腿給祭司亞倫和他子孫；這要作以色列人所守永遠的定例。

弗 2:14　因祂自己是我們的和平，將兩下作成一個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，就是仇恨，

弗 2:15　在祂的肉體裏，廢掉了那規條中誡命的律法，好把兩下在祂自己裏面，創造成一個新人，成就了和平；

約 12:1　逾越節前六日，耶穌來到伯大尼，就是祂從死人中所復活的拉撒路所在的地方。

約 12:2　有人在那裏為耶穌豫備晚宴，馬大伺候，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穌坐席的人中。

約 12:3　那時，馬利亞就拿著一磅至貴的真哪噠香膏，抹耶穌的腳，又用自己的頭髮去擦祂的腳，屋裏就滿了膏的香氣。

約 20:21　耶穌又對他們說，願你們平安，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樣差遣你們。

啓 21:2　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裏從天而降，豫備好了，就如新婦妝飾整齊，等候丈夫。

6　搖祭表徵在愛中復活的基督—利七30，十15。

利 7:30　他要親手把耶和華的火祭，就是脂油和胸帶來，好把胸在耶和華面前作搖祭，搖一搖。

利 10:15　他們要把舉祭的腿和搖祭的胸，連同火祭的脂油，帶來作搖祭，在耶和華面前搖一搖；這要作你和你兒子們永遠的定例，都是照耶和華所吩咐的。

7　舉祭豫表在升天與高舉裏有能力的基督—七32，出二九27，弗一21。

利 7:32　你們要從平安祭牲中，把右腿給祭司作舉祭。

出 29:27　那搖祭的胸和舉祭的腿，就是從承接聖職所獻之公綿羊所搖的、所舉的，是歸亞倫和他兒子們的；這些你都要分別為聖。

弗 1:21　遠超過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主治的、以及一切受稱之名，不但是今世的，連來世的也都在內，

8　奠祭表徵基督成為獻祭者的享受，使獻祭的人被基督這屬天的酒所充滿，甚至使他成為獻給神的酒，作神的享受和滿足—出二九40，民二八7～10，賽五三12，腓二17，提後四6，士九13，太九17。

出 29:40　和這一隻羊羔同獻的，要用細麵一伊法的十分之一，與搗成的油一欣的四分之一調和；又用酒一欣的四分之一，作為奠祭。

民 28:7　為這一隻羊羔，要同獻奠祭的酒一欣的四分之一；在聖所中，你要將濃酒奉給耶和華為奠祭。

民 28:8　黃昏的時候，你要獻那一隻羊羔，必像早晨一樣，與素祭和同獻的奠祭獻上，作為怡爽香氣的火祭獻給耶和華。

民 28:9　當安息日，要獻兩隻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，並用調油的細麵一伊法的十分之二為素祭，又將同獻的奠祭獻上；

民 28:10　這是每安息日獻的燔祭，是在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以外。

賽 53:12　所以我要使祂與至大者同分，祂要與至強者均分擄物；因為祂將命傾倒，以至於死，且被算在罪犯之中；惟獨祂擔當多人的罪，又為罪犯代求。

腓 2:17　然而，即使我成為奠祭，澆奠在你們信心的祭物和供奉上，也是喜樂，並且與你們眾人一同喜樂。

提後 4:6　我現在被澆奠，我離世的時候到了。

士 9:13　葡萄樹對他們說，我豈可停止生產我那使神和人喜樂的新酒，去飄颺在眾樹之上呢？

太 9:17　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；不然，皮袋脹裂，酒瀉出來，皮袋也就壞了。人乃是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裏，兩樣就都得保全。

9　陳設餅，面餅，表徵神的同在，神的面，乃是神祭司的筵席，作他們事奉的供應，為着神的建造—出二五30，利二四9，參撒上二一6。

出 25:30　又要在桌子上，在我面前，常擺陳設餅。

利 24:9　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，他們要在聖處喫，因為這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，要歸與亞倫；這是永遠的定例。

撒上 21:6　祭司就拿聖餅給他；因為在那裏沒有別的餅，只有陳設餅，是當時為了放上熱的餅，從耶和華面前撤下來的。

貳　基督是祭司的衣服—加三27，羅十三14：

加 3:27　你們凡浸入基督的，都已經穿上了基督。

羅 13:14　總要穿上主耶穌基督，不要為肉體打算，去放縱私慾。

一　雖然我們已經浸入基督，已經在基督裏面，（六3，加三27，）我們還需要穿上基督；穿上基督就是憑基督活着，（二20，）並活出基督，（腓一21，）而顯大基督。（20。）

羅 6:3　豈不知我們這浸入基督耶穌的人，是浸入祂的死麼？

加 3:27　你們凡浸入基督的，都已經穿上了基督。

加 2:20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；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裏所活的生命，是我在神兒子的信裏，與祂聯結所活的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了自己。

腓 1:21　因為在我，活著就是基督，死了就有益處。
腓 1:20　這是照著我所專切期待並盼望的，就是沒有一事會叫我羞愧，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，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體上，現今也照常顯大，

二　穿上基督，與穿上光的兵器（羅十三12）相同，指明基督就是為着那靈和肉體私慾之間爭戰之光的兵器。（六13，加五17。）
羅 13:12　黑夜已深，白晝將近，所以我們當脫去黑暗的行為，穿上光的兵器。
羅 6:13　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兵器；倒要像從死人中活過來的人，將自己獻給神，並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神作義的兵器。
加 5:17　因為肉體縱任貪慾，抵抗那靈，那靈也抵抗肉體，二者彼此敵對，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的。

三　按豫表，衣服表徵彰顯；（參賽六四6，啓十九8；）祭司的衣服表徵事奉的祭司所彰顯的基督；照聖經看，沒有人比祭司所穿戴的更華美。
賽 64:6　我們都像不潔淨的人，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；我們都像葉子漸漸枯乾，我們的罪孽好像風把我們吹去。
啓 19:8　又賜她得穿明亮潔淨的細麻衣，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。

四　祭司的衣服主要是為榮耀為華美，表徵基督神聖榮耀和人性華美的彰顯—出二八2：
出 28:2　你要給你哥哥亞倫作聖衣，為榮耀為華美。

1　榮耀與基督的神性（祂的神聖屬性）有關，（約一14，來一3，）華美與基督的人性（祂的人性美德）有關。
約 1:14　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，豐豐滿滿的有恩典，有實際。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，正是從父而來獨生子的榮耀。
來 1:3　祂是神榮耀的光輝，是神本質的印像，用祂大能的話維持、載著並推動萬有；祂成就了洗罪的事，就坐在高處至尊至大者的右邊；

2　基督的神性，由祭司衣服上的金所豫表，是為着榮耀；祂的人性，由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和細麻所豫表，（出二八5，）是為着華美；我們過彰顯基督神聖榮耀和人性華美的生活，就得着聖別，並彀資格成為祭司體系。（腓一20，林前六19～20，加六17，參徒六15。）
出 28:5　因此，他們要把金線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並細麻拿來。
腓 1:20　這是照著我所專切期待並盼望的，就是沒有一事會叫我羞愧，只要凡事放膽，無論是生，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體上，現今也照常顯大，
林前 6:19　豈不知你們的身體，就是在你們裏面之聖靈的殿麼？這聖靈是你們從神而得的，並且你們不是屬自己的，
林前 6:20　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。這樣，就要在你們的身體上榮耀神。
加 6:17　從今以後，人都不要攪擾我，因為我身體上帶著耶穌的烙印。
徒 6:15　在議會裏坐著的人，都定睛看他，見他的面貌好像天使的面貌。

五　所有的祭司都穿着細麻布褲子、內袍、腰帶，並裹上頭巾或戴上頂冠；（出二八39～42，二九8～9上；）此外，大祭司穿戴外袍、以弗得、肩帶和胸牌，又戴一面印刻的牌在頂冠上（二八36～37，二九5～6）：
出 28:39　要用細麻線編織內袍，用細麻布作頂冠，又用繡花的手工作腰帶。
出 28:40　你要為亞倫的兒子們作內袍、腰帶、頭巾，為榮耀為華美。
出 28:41　要把這些給你的哥哥亞倫和他兒子們穿戴；又要膏他們，使他們承接聖職，將他們分別為聖，他們好作祭司事奉我。
出 28:42　要給他們作細麻布褲子，遮掩下體；褲子當從腰達到大腿。
出 29:8　要叫他的兒子們近前來，給他們穿上內袍；
出 29:9上　給亞倫和他兒子們束上腰帶，給他兒子們裹上頭巾；他們就憑永遠的定例，得了祭司的職任。…

出 28:36　你要用純金作一面牌，在上面按刻圖章之法，刻著歸耶和華為聖。
出 28:37　要用藍細帶子，將牌繫在頂冠前面。
出 29:5　要把衣服拿來，給亞倫穿上內袍、以弗得的外袍、以弗得和胸牌，束上以弗得巧工織的帶子。
出 29:6　把頂冠戴在他頭上，將聖冠加在頂冠上，

1　細麻織的內袍表徵基督在受過對付的人性裏面，作我們完全之義的遮蓋；（啓十九8；）細麻的冠冕表徵基督作完全之義的榮耀，並作我們的誇耀；（腓三3，羅五2，林前一31；）用繡花手工作的腰帶表徵那靈構成工作的加強；（弗三16；）祭司衣服的這三樣，以及細麻布褲子，（出二八42，）都表徵基督是義，遮蓋祭司整個墮落的人，（路十五22，林前一30，）使他們蒙保守在生命裏，而遠離死亡。（出二八43。）

啓 19:8　又賜她得穿明亮潔淨的細麻衣，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。
腓 3:3　真受割禮的，乃是我們這憑神的靈事奉，在基督耶穌裏誇口，不信靠肉體的。
羅 5:2　我們又藉著祂，因信得進入現在所站的這恩典中，並且因盼望神的榮耀而誇耀。
林前 1:31　為使，如經上所記：『誇口的當在主裏誇口。』
弗 3:16　願祂照著祂榮耀的豐富，藉著祂的靈，用大能使你們得以加強到裏面的人裏，
出 28:42　要給他們作細麻布褲子，遮掩下體；褲子當從腰達到大腿。
路 15:22　父親卻吩咐奴僕說，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，把戒指戴在他手上，把鞋穿在他腳上，
林前 1:30　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，是出於神，這基督成了從神給我們的智慧：公義、聖別和救贖，
出 28:43　亞倫和他兒子們進入會幕，或就近壇，在聖所供職的時候必穿上，免得擔當罪孽而死。這要為亞倫和他的後裔作永遠的定例。

2　大祭司穿的長袍連同其裝飾，表徵召會是基督神聖屬性和人性美德的豐滿，彰顯—弗一22～23。

弗 1:22　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，並使祂向著召會作萬有的頭；
弗 1:23　召會是祂的身體，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。

3　在帳幕裏面有金子，在祭司袍的胸牌上有十二塊寶石，其上有十二支派的名字；這指明十二支派（表徵召會）被變化成為寶石，由金子托住，並建造在一起；在祭司袍的肩帶上，也有兩塊紅瑪瑙，其上有十二支派的名字—出二八9～12：

出 28:9　要取兩塊紅瑪瑙，刻上以色列兒子們的名字；
出 28:10　六個名字在這塊寶石上，其餘六個名字在那塊寶石上，都照他們出生的次序。
出 28:11　要用刻寶石的手工，彷彿刻圖章，按著以色列兒子們的名字，刻這兩塊寶石，鑲嵌在金框內。
出 28:12　要將這兩塊寶石安在以弗得的兩條肩帶上，為以色列人作記念石。亞倫要在兩肩上擔他們的名字，在耶和華面前作為記念。

a　祭司有基督作他們的聖別，由金子所表徵；也有基督作他們的變化，由寶石所表徵。
b　祭司有基督作他們的得榮，由寶石的照耀所表徵；並有基督作他們的建造，由十二塊寶石一同鑲在金槽裏所表徵。

4　以弗得豫表基督在祂的神、人二性，並祂的屬性和美德裏彰顯出來；這是祭司

衣服的一部分，用以繫住或綁住—4～6節：

出 28:4 他們要作這些衣服：胸牌、以弗得、外袍、編織的內袍、頂冠、腰帶；要為你哥哥亞倫和他兒子們作這聖衣，使他們可以作祭司事奉我。

出 28:5 因此，他們要把金線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並細麻拿來。

出 28:6 他們要用金線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並撚的細麻，以巧匠的手工作以弗得。

a 兩條肩帶和兩塊紅瑪瑙，（9，）以及胸牌和十二塊寶石，（15，）是繫在或綁在以弗得上面。（12～28。）

出 28:9 要取兩塊紅瑪瑙，刻上以色列兒子們的名字；

出 28:15 你要用巧匠的手工，作一個決斷的胸牌；要和以弗得一樣的作法，用金線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並撚的細麻作成。

出 28:12 要將這兩塊寶石安在以弗得的兩條肩帶上，為以色列人作記念石。亞倫要在兩肩上擔他們的名字，在耶和華面前作為記念。

出 28:13 你要用金作兩個框，

出 28:14 又要用純金，以擰繩子的手工，作兩條鍊子，把這擰成的鍊子接在兩框上。

出 28:15 你要用巧匠的手工，作一個決斷的胸牌；要和以弗得一樣的作法，用金線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並撚的細麻作成。

出 28:16 這胸牌要四方的，疊為兩層，長一虎口，寬一虎口。

出 28:17 要在上面鑲嵌四行寶石：第一行是紅寶石、黃玉、綠寶石，

出 28:18 第二行是紅玉、藍寶石、金鋼石，

出 28:19 第三行是紫瑪瑙、白瑪瑙、紫晶，

出 28:20 第四行是黃璧璽、紅瑪瑙、碧玉；這些都要鑲嵌在金框內。

出 28:21 這些寶石，按著以色列兒子們的名字，要有十二塊；每塊刻一個名字，彷彿刻圖章，代表十二個支派。

出 28:22 要在胸牌上，用純金以擰繩子的手工作鍊子。

出 28:23 在胸牌上也要作兩個金環，安在胸牌的兩端。

出 28:24 要把那兩條擰成的金鍊子，穿在胸牌兩端的環子裏。

出 28:25 又要把鍊子的另外兩端，接在兩框上，安在以弗得前面的肩帶上。

出 28:26 要作兩個金環，安在胸牌兩端裏面的邊上，貼近以弗得。

出 28:27 又要作兩個金環，安在以弗得前面兩條肩帶的下邊，靠近相接之處，在以弗得巧工織的帶子以上。

出 28:28 要用藍細帶子，把胸牌的環子與以弗得的環子繫住，使胸牌貼在以弗得巧工織的帶子上，不至從以弗得鬆開。

b 這表徵基督藉着祂神聖的榮耀和人性的華美，就是以弗得的組成元素，將召會托於、繫於、並聯於祂自己—林後—21。

林後 1:21 然而那把我們同你們，堅固的聯於基督，並且膏了我們的，就是神；

c 金線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和撚的細麻，是不同顏色的線；因此，以弗得表徵基督的組成，包括祂的神性（金色）、祂的屬天（藍色）、祂的君尊（紫色）、祂的救贖（朱紅色）、和祂柔細的人性，為着彰顯祂神聖的榮耀和人性的華美（細麻）。

d 以弗得兩條肩帶上的兩塊紅瑪瑙，在神面前成為記念，作可喜悅的記念；召會繫於基督，而基督在神面前托住召會，作為永遠的記念—出二八12。

出 28:12 要將這兩塊寶石安在以弗得的兩條肩帶上，為以色列人作記念石。亞倫要在兩肩上擔他們的名字，在耶和華面前作為記念。

5 頂冠上的聖冠，（二九6，）指戴在大祭司頂冠上雕刻的金牌，上面刻着**歸耶和華為聖**（二八36）：

出 29:6 把頂冠戴在他頭上，將聖冠加在頂冠上，

出 28:36 你要用純金作一面牌，在上面按刻圖章之法，刻著**歸耶和華為聖**。

a 成為聖別乃是有神聖的性情作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成為像神一樣聖別—彼後一4，彼前一15～16，參啓二一2。

彼後 1:4 藉這榮耀和美德，祂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，叫你們既逃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，就藉著這些應許，得有分於神的性情。

彼前 1:15 卻要照著那呼召你們的聖者，在一切行事為人上，也成為聖的；

彼前 1:16 因為經上記著：『你們要聖別，因為我是聖別的。』

啓 21:2 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裏從天而降，豫備好了，就如新婦妝飾整齊，等候丈夫。

b 刻着**歸耶和華為聖**，指明整個祭司體系都是聖別歸主的，分別出來歸與主，並且為主所浸透。

叁 基督是祭司的住處—詩九十1，九一1，二七4，約十五5，十四23：

詩 90:1 （神人摩西的禱告。）主阿，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。

詩 91:1 住在至高者隱密處的，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。

詩 27:4 有一件事，我曾求耶和華，我仍要尋求；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，瞻仰祂的榮美，在祂的殿裏求問。

約 15:5 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住在我裏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裏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

約 14:23 耶穌回答說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話，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同他安排住處。

一 祭司聖衣的材料，與帳幕的材料完全相同：

1 幕幔、幔子、與帳幕入口的門簾都是用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和撚的細麻製造，祭司的衣服在材料上與帳幕相同—出二六1，5～6，31，36，二八8。

出 26:1 你要用十幅幕幔作帳幕；這些幕幔要用撚的細麻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製造，並用巧匠的手工，繡上基路伯。

出 26:5 在這相連的幕幔上，要作五十個鈕眼；在那相連幕幔的邊緣，也要作五十個鈕眼；都要兩兩相對。

出 26:6 又要作五十個金扣鉤，用扣鉤使幕幔彼此相連，成為一整個帳幕。

出 26:31 你要用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和撚的細麻織幔子，以巧匠的手工繡上基路伯。

出 26:36 你要拿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和撚的細麻，用繡花的手工織帳幕的門簾。

出 28:8 以弗得上巧工織的帶子，要和以弗得一樣的作法，用以繫住，與以弗得接連一塊；要用金線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並撚的細麻作成。

2 帳幕有許多項目是用金作的，祭司的衣服也有金線和為着鑲嵌寶石的金框—6，11，13，20節，三九3。

出 28:6 他們要用金線，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並撚的細麻，以巧匠的手工作以弗得。

出 28:11 要用刻寶石的手工，彷彿刻圖章，按著以色列兒子們的名字，刻這兩塊寶石，鑲嵌在金框內。

出 28:13 你要用金作兩個框，

出 28:20 第四行是黃璧璽、紅瑪瑙、碧玉；這些都要鑲嵌在金框內。

出 39:3 他們把金子錘成薄片，剪出線來，用巧匠的手工，編織在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和細麻中。

3 因此，神的居所帳幕所有的材料，原則上都可以在祭司身上找着；這就是說，祭司們所穿着的就是他們的住處；他們的衣服就是他們的房屋—參林後五1～4。

林後 5:1 因為我們知道，我們這地上的帳幕房屋若拆毀了，必得著從神來的房舍，非人手所造，在諸天之上永遠的房屋。

林後 5:2 原來我們確是在這帳幕裏歎息，深想穿上我們從天上來的住處；

林後 5:3 若真的穿上，就不至於顯為赤身了。

林後 5:4 因為我們在這帳幕裏的人，負重歎息，是因不願脫下這個，乃願穿上那個，好叫這必死的被生命吞滅了。

4 在舊約裏，祭司的衣服和帳幕一樣；在新約裏基督以及召會作為帳幕，神的家，（約一14，提前三15～16，）乃是祭司的居所。

約 1:14 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，豐豐滿滿的有恩典，有實際。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，正是從父而來獨生子的榮耀。

提前 3:15 倘若我耽延，你也可以知道在神的家中當怎樣行；這家就是活神的召會，真理的柱石和根基。

提前 3:16 並且，大哉！敬虔的奧祕！這是眾所公認的，就是：祂顯現於肉體，被稱義於靈裏，被天使看見，被傳於萬邦，被信仰於世人中，被接去於榮耀裏。

5 新人就是基督的身體，穿上新人就是穿上作為身體的基督，也就是穿上基督的身體；換言之，我們要『穿上』基督的身體；這身體就是我們的衣服，我們的遮蓋—弗四22～24，二15～16。

弗 4:22 在從前的生活樣式上，脫去了舊人，這舊人是照著那迷惑的情慾敗壞的；

弗 4:23 而在你們心思的靈裏得以更新，

弗 4:24 並且穿上了新人，這新人是照著神，在那實際的義和聖中所創造的。

弗 2:15 在祂的肉體裏，廢掉了那規條中誡命的律法，好把兩下在祂自己裏面，創造成一個新人，成就了和平；

弗 2:16 既用十字架除滅了仇恨，便藉這十字架，使兩下在一個身體裏與神和好了；

二 『你們…也就像活石，被建造成為屬靈的殿，成為聖別的祭司體系』—彼前二4～5上：

1 聖別的祭司體系，眾祭司所組成的團體，乃是屬靈的殿；當我們被基督充滿、浸透，正確又完滿的表現祂時，我們就成為神實際的居所，就是實際的帳幕。

2 我們該表現出金線，細麻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；當我們在這樣適當的方式裏表現基督時，我們就是穿上新人；我們穿上了基督的身體。

3 當我們被基督充滿，並以正確的方式表現祂一切的所是時，新人就成了我們的衣服，而這衣服就是我們的住處，帳幕的實際，就是基督身體的實際。

4 在新約中，神屬靈的殿，祂的居所召會，就是一班被建造的祭司；當我們被基督充滿並表現祂的時候，我們就成了實際的召會；然後我們與神就有一個可以居留的安居之所—參詩一三二8，13～18，賽六六1～2。

詩 132:8 耶和華阿，求你興起，和你有能力的約櫃同入你安息之所。

詩 132:13 因為耶和華揀選了錫安，願意當作自己的居所，

詩 132:14 說，這是我永遠安息之所；我要住在這裏，因為是我所願意的。

詩 132:15 我要豐厚的賜福與其中的糧，使其中的窮人飽得食物。

詩 132:16 我要使其中的祭司披上救恩，其中的虔誠人大聲歡呼。

詩 132:17 我要叫大衛的角在那裏長出；我為我的受膏者豫備明燈。

詩 132:18 我要使他的仇敵披上羞恥，但他的冠冕要在他頭上發光。

賽 66:1　耶和華如此說，天是我的座位，地是我的腳凳；你們要在那裏為我建造殿宇？那裏是我安息的地方？

賽 66:2　耶和華說，這一切都是我手所造的，所以就都有了；但我所看顧的，就是靈裏貧窮痛悔、因我話戰兢的人。

5　每時每刻我們都該是在享受基督，這就叫基督的表現能從我們裏面洋溢出來；基督從我們眾人裏面表現出來就是召會，聖別的祭司體系作神屬靈的殿，神與人相互的居所—詩九十1，九一1，約十五5，十四23，弗三16～17，彼前二5，啓二一3，22。

詩 90:1　（神人摩西的禱告。）主阿，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。

詩 91:1　住在至高者隱密處的，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。

約 15:5　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；住在我裏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裏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

約 14:23　耶穌回答說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話，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同他安排住處。

弗 3:16　願祂照著祂榮耀的豐富，藉著祂的靈，用大能使你們得以加強到裏面的人裏，

弗 3:17　使基督藉著信，安家在你們心裏，叫你們在愛裏生根立基，

彼前 2:5　也就像活石，被建造成為屬靈的殿，成為聖別的祭司體系，藉著耶穌基督獻上神所悅納的屬靈祭物。

啓 21:3　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，說，看哪，神的帳幕與人同在，祂要與人同住，他們要作祂的百姓，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。

啓 21:22　我未見城內有殿，因主神全能者和羔羊為城的殿。

職事信息摘錄：

基督作祭司的食物、衣服和住處

當我們清楚知道新人就是基督的身體之後，我們纔能了解穿上新人的意思，就是穿上身體。而穿上身體的意思，就是把身體當作衣服般的穿上。這身體必須是我們的衣服。換言之，我們要『穿上』身體。身體就是我們的衣服，我們的遮蓋。這是穿上新人的意思。

表現是藉着享受

我們會看過祭司生活的第一項，就是以基督為食物而喫祂。這是指着我們將基督接受進來。我們一天至少要喫三餐，用餐時我們甚麼也不作，只管喫。不論我們喫的是甚麼，到末了，都成了我們的一部分。在已過的年日之中，我們喫了不少雞蛋、肉、馬鈴薯、以及許多別樣食物。這些雞到那裏去了？我們要說，我們就是這些雞！蛋到那裏去了？我們是雞，又是蛋！所有我們喫下去的東西到末了，都變成我們了。祭司們的生活中主要的就是喫基督。我們如果要認識祭司的事奉，我們必須曉得如何天天享用基督。然後我們所喫的，就要變成我們的構成成分。

第二，我們已經看見，我們所接受進來的基督成為我們的彰顯。這就是我們的衣服。所喫的食物是裏面的供應，所穿在身上的衣服是裏面所接受的在外面的表現。如果我們整天從基督得餧養，結果祂就從我們身上得着彰顯。我們越多喫祂，祂就越多得表現，這個表現就是衣服。我們天天享受基督，我們就會表現祂。我們所享受的是接受到裏面的基督，我們所表現的乃是彰顯在外面的基督。這一個彰顯就是屬天、屬靈的衣服。

祭司的聖衣主要由五種材料作成：金線，細麻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。基督藉我們而有的表現，是從五方面來彰顯的。首先，基督要從我們身上彰顯像金，金是代表神的性情。我們

必須讓人有一個印象，在我們裏面有一些東西是勝過人性的。這就是金，神的生命，神自己的性情，藉着我們得到表現。在我們生活中，基督的表現必須有這樣的成分。別人會感覺我們不僅是一個人，在我們身上還有一些更高的東西，是人的言語所無法表達的。在我們裏面這屬靈的金，不是我們天然的行為，而是一些出於神性情的神聖東西。

其次，我們表現基督必須也有細麻的成分，細麻表徵基督純正的義。我們必須那樣純正、公義、正直。如果基督是在我們的裏面，並且我們享受祂作生命，我們就會誠實、公義、單純。所有的人，甚至最有道德的人，都不是那樣單純、正直。但祭司體系乃是誠實、正直、公義的真正表現。

祭司體系也必須表現藍色，藍色表徵屬天。我們是活在地上，但我們卻不是屬地的人物；我們乃是屬天的人物，我們是屬天的人，甚至是在諸天之上的人。你我的生活有這屬天藍色的表現麼？

祭司體系也要有紫色的表現。在古代，紫色是君尊的顏色。所有王家的人，尤其是君王本人，都是穿着紫色衣袍的。因此紫色表徵王位、君尊。我們表現基督，必須有這一種君尊的光景。我們不該那麼平庸，那麼凡俗。有時我們對待別人的時候，失去了我們的尊貴。但如果我們真是憑基督而活，在我們身上就會有屬靈、神聖、尊貴的表現。

再就是朱紅色。在我與倪弟兄同處一段相當長時間之後，我注意到每逢我們與他一起禱告，他總要說幾句深刻的話，是關乎應用主寶血的。甚至在主的桌子前，他也禱告許多深刻的話，來取用主的寶血。當我與他在一起時，我常感到朱紅色。每逢禱告，他總是取用主的寶血。為甚麼？因為他認識救贖。

若不取用主的血，我們永遠無法進到主面前來；沒有一個祭司可以不靠血來到聖所。不論我們是否有罪的感覺，我們仍是有罪的；因我們仍活在舊天性中，並且仍行在這骯髒的地上。在許多方面，無論覺得到或覺不到，我們都受了玷污，因此需要取用寶血。我們必須常給別人看見，我們活着無法離開朱紅色，意思就是無法沒有主救贖的寶血而生活。在我們身上基督的表現中，我們必須給人一種印象，那就是我們常覺得我們是有罪的、受玷污的、污穢的。我們一直需要血的洗淨，也必須叫別人覺得我們是靠血活着的。若不取用主血的潔淨與遮蓋，我們就永遠無法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生命。

要表現基督，我們必須有神的性情，必須單純與公義，必須屬天，必須有君王般的尊貴，也必須有救贖。這是表現基督的幾方面。如果基督從你我身上得表現，就是從這幾方面來表現。

如果你我這些人是天天喫喝享受基督的，很自然的，我們就會給人一種印象，有基督神聖的性情、單純、屬天、君尊、以及救贖。當別人接觸我們，或與我們一同禱告的時候，他們會覺得我們是滿了神聖的性情。他們要在我們身上覺到公義與屬天。他們越與我們談論，就越覺得我們是在諸天之上。我們的同在，對他們就會成為諸天的境界。當我們被基督充滿，我們就會表現基督的屬天。最後別人也要在我們身上覺到基督的王權和救贖。祭司的這件聖衣，就是基督榮耀的表現。

藉表現基督而建造

有一件很有意思的事，就是祭司們聖衣的材料，與會幕的材料完全相同。他們的聖衣是由金線，細麻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織的，而會幕也是同樣用金線，細麻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織的。這就是說，祭司們所穿着的就是他們的住處。他們的衣服就是他們的房屋。

召會乃是基督由眾聖徒裏面出來的表現。基督從我們眾人裏面表現出來就是召會。我們若沒有這個表現，就沒有召會。這個意思是說，我們可以說我們是召會，這是對的，但是真正的召會生活乃是基督的表現。因此，祭司們的衣服就是他們的房屋，他們的住處。他們的衣服和

會幕一樣，而會幕乃是他們居住的地方。

我們必須認識，今日的眾祭司就是會幕所豫表的神的住處。彼前二章四至五節說，『你們來到祂…跟前，也就像活石，被建造成為屬靈的殿，成為聖別的祭司體系。』我們先前已經指出，在這裏『祭司體系』的意思就是一個祭司團體，它不是指祭司的職任說的。在希伯來七章五節那裏，那是指祭司的職任說的，但在彼前二章五節這裏，是指祭司團體說的。聖別的祭司體系是一個屬靈的房屋，是眾祭司所組成的團體。當我們被基督充滿、飽和，正確而又完滿的表現祂時，我們就成為神的居所；照豫表的話說，我們就變成會幕。會幕和祭司永遠分不開，祭司們在那裏，會幕就在那裏；那裏有會幕，祭司們也總是在那裏。祭司們伴同着會幕，會幕也伴同着祭司們。新約聖經清楚的告訴我們，祭司們就是屬靈的殿—會幕。

我們認為自己是甚麼呢？我們是否認為自己是神合式的住處—屬靈的殿呢？正如前面所說的，會幕乃是金線，細麻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的表現。我們如果說，我們是神的住處，神的會幕，我們身上顯出金線麼？我們有單純的性質麼？我們能表現出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的光景麼？如果不是這樣，那我們所表現的是甚麼呢？是我們的天然麼？是我們的肉體麼？如果是表現天然和肉體，那我們就搆不上作神的會幕。我們只該表現出金線，細麻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。然後我們就有資格作神屬靈的殿—會幕。當我們在這樣適當的方式裏表現基督時，我們就是穿上了新人。這就是說，我們穿上了召會；我們穿上了基督的身體。

讓我們察看自己：如果我們說我們是基督的身體，那我們的表現是甚麼？我們是否表現神的性情，或者別的甚麼？我怕許多時候與神的性情相反，我們所表現的乃是己，甚至是肉體，那就更壞了。許多時候，我們所表現的是己、肉體、魂、舊人、天然的生命，而不是神性的金。當我們表現這些反面的東西時，我們根本就在召會生活之外。

如果我們說我們是基督的身體，我們必須察看我們表現甚麼？我們所表現的是罪惡、敗壞呢，還是基督的單純與公義？我們是否表現世俗過於表現屬天情形呢？我們口口聲聲說我們是基督的身體，但我怕別人在我們日常生活中只能看見世俗。那麼我們怎能說我們是基督的身體呢？我們所表現的並不像會幕裏的幕幔。會幕裏的幕幔乃是表現基督所是的一切美麗光景。

我們是否表現出紫色所顯示的君王權柄呢？可是有時我們身上所表現的是嬰孩的光景，又輭弱又低下。再就是救贖又如何？我怕好些親愛的弟兄姊妹並不感覺自己的污穢。我會留心注意並聽許多聖徒們的禱告，他們很少人在與主接觸時深覺寶血的需要。少有人認識他們是受了玷污、是污穢的。我們在主面前缺少罪的感覺。這意思是說，我們是自義的人。我們不覺得自己污穢，反而常常覺得自己是對的。我們何等需要表現主的救贖！

我們必須表現一切基督的所是，然後我們不只成為會幕的一部分，我們乃是成了會幕。到這時，我們纔不是無家可歸的人。除非到達這個地步，否則不論我們基督徒作了多少年，我們仍是無家可歸的。我們沒有安息，乃是由於我們沒有一個正確的、真正的召會生活。當我們被基督充滿，並以正確的方式表現祂的時候，我們就成了召會的一部分，並且召會也一直與我們同在。然後，我們就有一個可以居留的安息之所。

這不是道理，道理的爭論是毫無價值的，不能把我們帶到那裏去。我們必須察看實際。我們是否一直感覺，我們有一個屬靈的家呢？我們常有這種感覺麼？讚美主，我的確有一個屬靈的家，而那個家就是，我是其中一分的真正召會生活。新人成了我的衣服，而這衣服就是我的住處。當我穿上這個新人，我就在家中。在此我有安息，我能居住，我能停留。這時，我的整個人生纔有家可歸。請問你在那裏？你在家裏麼？你有一個屬靈的家麼？我能說，多年來我享受了這家裏的生活，而這家就是真正的召會生活。可是每逢我將一些出於己、出於魂、出於肉體的東西表現出來時，我立即就在召會生活之外；我就變成一個無家可歸的人了。

只有當我們藉享受基督而被祂充滿的時候，我們就能在這五方面將祂表現出來。就是這樣，我們有了衣服，而這衣服又成了我們的房屋。我們有了召會的生活，我們也是召會生活的

一部分，我們是在家裏的人。這時我們也纔能在這表現中安息並住留。

我們會題起在祭司的聖衣上有建造。所有的寶石代表神的百姓，都鑲嵌在金框內。他們是藉着神的性情被建造的，也在神的性情裏彼此相聯。因此他們就是身體，就是召會。在這時候我們要在一個團體的方式裏來服事。彼前二章五節說，我們是活石，被建造成為活的屬靈的殿，成為聖別的祭司團體，就是祭司體系，然後我們纔向神獻上屬靈的祭物。在未到這個地步之先，我們還不能以團體的方式適當的來服事主。我們說事奉主不可以單獨，但是不管說過多少，人還是單獨，因為人生來就是單獨的。單單教導永遠不能幫助人互相倚賴，因為這只能藉着一種變化的工作而使然。當你我變化成為基督的形像，並且完滿的表現祂，我們的個人主義就自動消逝了。只有等到這個時候，我們纔真正在身體的配搭和關聯裏。

不論我講多少篇道，告訴人要互相倚賴，與別人配搭相聯，總不會發生甚麼果效。只有當我們喫喝基督，並被祂充滿飽和，我們纔能變化成為主的形像。然後纔能像我們所說的，在那五種方式中表現主。到這時候，個人主義就不復存在。自然的，我們就會在真正的召會生活中與眾聖徒成為一。這就是基督的身體，這也是召會的建造。

在祭司的聖衣上，有寶石鑲嵌在金框內；這聖衣就是祭司們享受基督作食物，而從他們裏面發出基督的表現。當我們享受基督為我們的滋養與食物，並將祂消化，祂就要飽和、浸潤我們到一個地步，叫我們能表現祂。然後這個表現就成了我們的衣服，而在這衣服上有聖徒的建造，如同寶石鑲嵌在金框內。這樣看來，召會的建造是在基督的表現裏，而這個表現乃是出自對基督的享受。

因此，享受基督是非常基本的。我們眾人必須學習如何享受基督。這就是何以我們一再強調，召會生活不是單單出自教訓或恩賜。不管你我知道多少道理，或有多少恩賜，單有這些，我們並不能得到一個真正的召會生活。真正的召會生活，只是出於裏面對基督真正的享受。我們必須隨時享受祂，在凡事上享受祂。我們不要把這事當作道理，乃要當作日常的操練。我們必須終日喫主，以祂作我們的滋養，從這享受裏我們就得着『聖衣』，作為基督的表現。乃是在這表現中產生出建造，就是聖徒建造到神聖性情裏。這是召會建造惟一的路。

我們的眼睛必須被開啓，透徹的看見這些事。歷史告訴我們，沒有別的路。一個半世紀以來，基督教裏傳講過不少教訓，但是最終的結果總是分裂。道理把分裂帶進基督教。在已過幾十年中，大多數的靈恩也帶來混亂的結果。這就是為何我們相信，在這些末後的日子中，主要恢復內裏生命的祭司體系。這並不是一個教訓或恩賜的恢復，雖然它們的確有某種程度的價值；這乃是藉祭司體系而有的召會生活的恢復。藉祭司體系而有的召會生活，不是僅僅出自教訓或恩賜，而是出自內裏的生命。

每時每刻我們都該是在享受基督，這就叫基督的表現能從我們裏面洋溢出來。然後在這裏我們纔有身體的建造。在這召會的建造裏，我們就有烏陵、土明的啓示，告訴我們隨主往前的正確道路。這就是亮光與完全。光照與完全是出自聖徒的建造，他們乃是變化成了主的形像，並且被建造在神聖的性情裏。願主帶領我們進入這樣一種的祭司體系裏。（**李常受文集一九六六年第一冊，祭司的體系，六六八至六七八頁。**）